
	中新联科环境科技（安徽）有限公司			管理制度	
文件名称	危险废物管理制度			文件编号	CWI-LK210-10
版本号	V0.1	发布日期	20200115	页次	第 1 共 4 页

修改记录

编制人	日期	修订内容	版本号	审核人	批准人
方杰	2020. 1. 15	公司名称变更	V0.1	陈锐	吴文明

发放范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公司范围				
<input type="checkbox"/> 人力资源行政部	<input type="checkbox"/> 安全环保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运营部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部	<input type="checkbox"/> 化验室
<input type="checkbox"/> 物业部	<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部	<input type="checkbox"/> 财务部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部	<input type="checkbox"/> 仓库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管家服务部	<input type="checkbox"/> 设备部			

	中新联科环境科技（安徽）有限公司			管理制度	
文件名称	危险废物管理制度			文件编号	CWI-LK210-10
版本号	V0.1	发布日期	20200115	页次	第 2 共 4 页

1. 目的

为防止危险废物污染环境，保障人体健康，促进经济和社会的可持续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本制度。

2. 适用范围

本规定适用于我公司在生产作业以及生活办公活动中产生的危险废物的管理。明确了危险废物的收集、分类、运输、临时贮存、转移处置过程的方法、要求。

3. 定义和术语

3.1 危险废物：指列入国家危险废物名录或者根据国家规定的危险废物鉴别标准和鉴别方法认定的具有危险特性的废物。

本园区危险废物范围：

含铬、镍、铜、锌等电镀废液、滤渣（HW17）；

废活性炭、废包装物和废滤芯（HW49）；

废树脂（HW13）；

其他列入国家危险废物名录和本省危险废物补充名录中的废物。

3.2 临时贮存：是指将危险废物临时置于特定设施或者场所中的活动。

3.3 转移处置：是指将危险废物移交给接受方处置的过程。

3.4 处置：是指最终将危险废物焚烧和用其他改变危险废物的物理、化学、生物特性的方法，达到减少已产生的危险废物数量、缩小危险废物体积、减少或者消除其危险成份的活动，或者将危险废物最终置于符合环境保护规定要求的填埋场的活动。

4. 职责

4.1 安全环保中心

4.1.1 监督检查各部门对危险废物的分类收集、运输、临时贮存、内部流转、转移处置工作的落实。

4.1.2 组织环境污染事件的调查、分析和处理。

4.1.3 接受政府环保部门的业务指导和管理，向当地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申报危险废物的种类、产生量、流向、处置等有关资料。

4.1.4 负责编制危险废物管理制度和有关化学品危险废物突发事件应急响应预案。

4.2 仓库

4.2.1 负责危险废物堆场的管理和危险废物的转移处置。

4.2.2 负责危险废物堆场内的二次分类。

4.2.3 建立危险物品出入库登记台账，并每月将有关数据和危险废物处置联单报安全环保中心。

4.2.4 专人管理危废仓库，其他人未经允许不得进入库内。

4.2.5 必须了解危险废物样品物理和化学性质。

  联科	中新联科环境科技（安徽）有限公司			管理制度	
文件名称	危险废物管理制度			文件编号	CWI-LK210-10
版本号	V0.1	发布日期	20200115	页次	第 3 共 4 页

4.3 生产车间

4.3.1 负责按照危险废物的种类，对生产作业过程中产生的各种危险废物进行收集、分类，并及时运送至危险废物堆场。

5. 管理和操作流程

5.1 危险废物管理总要求

5.1.1 危险废物实行分类收集、分类存贮、分类处置的原则；分类需要有明显、明确和牢靠的标识。

5.1.2 危险废物的收集、运输、临时贮存、利用、处置必须采取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或者其它防止污染环境的措施；不得擅自倾倒、堆放、丢弃、遗撒固体废物。

5.1.3 对收集、运输、临时贮存、处置危险废物的设施、设备和场所，应当加强管理和维护，保证其正常运行和使用。

5.1.4 在生产作业过程中，要严格遵守相关作业规程，对有可能产生外溢油类、化学品类的容器、机械、液压类修理件、零部件、泵类、阀件、管子及附件要进行有效封堵；拆卸过程中需要有防液体溢出或围堵措施，否则不得作业。

5.1.5 发生危险废物污染事件，当事人和相关部门应当立即采取防止或者减轻污染危害的措施，并报告安全环保中心，安全环保中心立即按照相应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及时处理。

5.1.6 入驻企业的危险废物要求入驻企业按国家法律要求处置。

5.1.7 危险废物产生部门、接受转移处置或收集部门之间需要有移交接受单并保留备查。

5.2 危险废物的运输

5.2.1 在办公室、食堂、厂区道路产生的危险废物由物业负责收集，运至危险废物堆场。

5.2.2 生产作业现场产生的危险废物的存放，厂内转运，由产生部门收集分类，运送至危险废物储存场地。

5.2.3 危险废物的转移处置，应由有资质的单位来处理，并应填写危险废物转移、处置单。

5.2.4 危废仓库现场操作细则：

第一条 作业现场危险废物装卸搬运人员和机具操作人员，应严格遵守劳动纪律，服从指挥；

第二条 危险废物仓库进行装卸前应充分通风，防止因有毒有害气体浓度过高引发事故；

第三条 作业人员必须穿戴防护服、胶手套、胶围裙、胶靴等；

第四条 装卸要平稳，轻拿轻放，严禁肩扛、背负、冲撞、摔碰，以防止包装破损；

第五条 严禁滚桶、重放、撞击、摩擦防止引起火花；

第六条 装卸机具应装有防止产生火花的防护装置；

第七条 夏季运输安排在早晚阴凉时间进行，雨雪天作业要采取防滑措施；

第八条 注意防水防潮，雨雪天没有防雨设施，不准作业；


第九条 运输转移过程中，临时存放点须铺垫雨布，防止跑冒滴漏；

第十条 危险废物装载不宜过高，防止倾倒、泄漏事故发生；

第十一条 散落在地面上的危险物品，应及时清除干净；

第十二条 对有毒的腐蚀性物质更要注意，在操作一段时间后，应适当呼吸新鲜空气，避免发生中毒事故；

第十三条 收集、搬运作业完毕后，应及时洗手、洗脸、漱口、淋浴。中途不得饮食、吸烟，并且必须保持现场空气流通，防止沾染皮肤、黏膜等。

	中新联科环境科技（安徽）有限公司			管理制度	
文件名称	危险废物管理制度			文件编号	CWI-LK210-10
版本号	V0.1	发布日期	20200115	页次	第 4 共 4 页

第十四条 危险废物贮(暂)存的部门，必须了解该危险废物样品物理和化学性质，认定可以贮(暂)存后，方可入库；

5.3 危险废物的管理

3.1 危险废物的分类

5.3.1.1 产生危险废物的部门或车间需要对照“危险废物清单”将其收集后分类放置在指定的存放处，不得随意倾倒、堆放、丢弃、遗撒。

5.3.1.2 从事危险废物堆场管理和操作的人员必须经有效培训。

5.3.2 危险废物的收集

5.3.2.1 危险废物应按照“能分开就不混存”的原则进行分类收集，须配备相应的收集容器，容器不能有破损、盖子损坏或其它可能导致泄漏的隐患。禁止将不相容（相互反应）的危险废物堆放一起、混合或合并存放；

5.3.2.2 固体危险废物使用吨袋盛装，应使用扎带包扎结实，保证无泄漏，吨袋不允许盛装液体危险废物。

5.3.2.3 废液使用吨桶盛装，吨桶盖严，尽量装满，且桶装废液离桶顶部 5-10cm。禁止为了装满而向里面掺水或其他废液。

5.3.2.4 危险废物收集好后，应张贴由本公司统一印制的《危险废物》标签，标签上应详细记录危险废物主要成分、危险情况、安全措施、产生单位、联系人、联系电话及产生日期。要求内容真实，字迹工整、清晰，不得涂改，主要成分应注明每种物质的大概比例。

5.3.2.5 收集危险废物除穿工作服、工作鞋外，当操作有毒危害品时要佩戴防毒面具、口罩、护目镜、胶皮手套及胶皮围裙等必要的防护用具；收集毒性较大的物品时，必须有两人（或以上）在场，按规定佩戴适用的防护用具。操作完毕，应换去工作服，做好个人消毒清洁工作。

5.3.2.6 危险废物禁止直接排入下水道或随意堆放和弃置。

5.3.3 危险废物产生单位收集好后联系本公司仓管人员，由其指定暂存位置，协助产生单位完成危险废物入库工作，危险废物在每次入库必须进行登记，运送人员和仓库管理人员要签字确认，并完整记录台账；记录上须注明危险废物的名称、来源、数量、入库。协助完善《危险废物产生环节记录表》和《危险废物贮存区出入库记录》。

5.3.4 危险废物产生单位负责园内转移，在运送途中不得抛洒和泄漏，严格按照要求和分类放置。


5.3.5 转移处置的危险废物都必须严格按照国家《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办理相关审批手续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任何部门和个人不得非法处置危险废物。任何人不得将危险废物私自转移、运输、使用和销毁。

5.3.6 各单位必须在指定时间内由专人将危险废物送入仓库，不得将危险废物在仓库外存放。危废仓库规定开放时间，每天上午 9:30-11:30 和下午 1:30-4:00 开放，各单位应按时收集、存放，其他时间封闭，以防止危险物流失；

6. 记录管理

6.1 建立危险废物台账的依据

《固体法》第五十三条规定“产生危险废物的单位，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制定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并向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申报危险废物的种类、生

	中新联科环境科技（安徽）有限公司			管理制度	
文件名称	危险废物管理制度			文件编号	CWI-LK210-10
版本号	V0.1	发布日期	20200115	页次	第 5 共 4 页

产量、流向、储存、处置等有关资料。”

6.2 建立台账的意义和目的

建立危险废物台账，如实记载产生危险废物的种类、数量、利用、贮存、处置、流向等信息，是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制定的基础性内容，是危险废物申报登记制度的基础，是生产单位管理危险废物的重要依据。

提高危险废物管理水平以及危险废物申报登记数据的准确性。

6.3 建立危险废物台账的要求

跟踪记录危险废物在生产单位内部运转的整个流程。与生产记录相结合，建立危险废物台账并由安全环保中心保存 5 年。

7. 附件

7.1 主要危险废物名录

7.2 危险废物产生环节记录表

7.3 危险废物贮存区出入库记录

撰写人：方杰	审核人：陈锐	批准人：吴文明
日期:2020/01/18	日期:2020/01/18	日期:2020/01/18